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三日

目 录

1. 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p3
2. 股东大会会议议事规则	p5
3. 会议议案表决办法	p6
4. 关于调整长江投资公司董事薪酬的方案议案.....	p7
5. 长江投资公司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p9
6.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p11
7.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p13
8.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p15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时间：2024 年 8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14 时

二、地点：上海市青浦区佳杰路 99 弄 A2 栋会议中心小报告厅

三、出席人员：

1.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 2024 年 8 月 6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授权委托人。

四、主持：鲁国锋董事长

五、会议议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调整长江投资公司董事薪酬的方案议案》；

2. 审议《长江投资公司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3. 审议《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6. 股东代表发言（如有）；

7. 公司负责人回答股东提问（如有）；

8. 宣读会议议案表决办法；
9. 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10. 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票数；
11. 获取大会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12. 统计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及网络投票结果；
13. 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14. 宣读长江投资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大会秘书处

2024 年 8 月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现提出如下议事规则：

一、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应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应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股东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的劝导，共同维护好大会的秩序和安全。

四、股东大会设“股东发言”议程。股东要求大会发言，须事先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并向大会秘书处登记。股东发言内容应围绕股东大会的主要议案，每位股东发言时长不超过 5 分钟。公司相关负责人有针对性地简要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五、大会表决时，股东不能发言。

六、本次大会请普世万联律师事务所律师对大会全部议程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大会秘书处

2024 年 8 月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表决办法

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 5 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议案表决票在股东报到时分发给出席会议的各位股东。请各位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中《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将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具体写票方法请参考 2024 年 7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2。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以上办法提请股东大会通过。

大会秘书处

2024 年 8 月

议案一

关于调整长江投资公司董事薪酬的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长江投资公司董事薪酬的方案》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等实际情况，调整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董事。

二、薪酬/津贴标准

（一）独立董事津贴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 10 万元，按月发放。独立董事履行职务发生的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二）非独立董事的薪酬

公司非独立董事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职务与级别确定基本薪酬，并根据公司干部管理权限，依照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实施考核。

三、其他

（一）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其应得的薪酬或津贴。

（二）上述薪酬或津贴为含税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

统一代扣代缴。

（三）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规则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四）本薪酬方案审议通过后，公司将长期据此执行，如有变更，需再次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

议案二

长江投资公司关于为公司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职权、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具体情况如下：

1. 投保人：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 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责任限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4. 保险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5. 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注：具体内容以与保险公司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责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

事项等), 以及在今后上述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请审议。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议案三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长江投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决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股东方推荐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鲁国锋先生、李乐先生、陈建霖先生、梁庐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鲁国锋，男，1969年2月出生，研究生，经济学博士，中共党员。曾任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久事公司发展策划部副经理，上海久事公司综合策划部总经理，上海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上海久事公司党委委员兼资产经营部、综合发展部经理，上海智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财务管理部总经理，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长三角投资(上海)有限公司副总裁，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乐，男，1979年4月出生，研究生，法学硕士，管理学博士，中共党员。曾任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研究室干部、研究室副主任

科员；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市区工作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机关党委办公室主任科员、副主任（副处级）；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业务部副总经理、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行政办公室主任；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

陈建霖，男，1973年5月出生，大学，经济学学士，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上海市闸北区城市发展投资总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上海北方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长江联合置地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南京长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等职；现任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梁庐健，男，1989年4月出生。研究生，理学硕士，中共党员。先后就职于上海自仪泰雷兹交通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曾任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副部长。

请审议。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

议案四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长江投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决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推荐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金冰一先生、罗守贵先生、章贵桥先生（按姓氏笔画排序）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的有关材料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独立董事候选人（按姓氏笔画排序）简历如下：

金冰一，男，1977年2月出生，研究生，法律硕士，中共党员。曾任上海虹桥迎宾馆总经理秘书；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市广厦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上海润一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主任律师，兼任上海市律师协会副会长、全国律协法律顾问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罗守贵，男，1963年3月出生，研究生，理学博士，教授，中共党员。先后任上海交通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特聘教授，兼任上海市城市经济学会会长。

章贵桥，男，1976年7月出生，研究生，会计学博士，博士后，

副教授，中共党员。曾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现任上海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副主任，博士生导师，兼任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请审议。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

议案五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拟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股东方提名及公司监事会商议，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拟由 5 名监事组成，任期 3 年，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 3 名。职工代表监事已经公司一届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由缪琼灏女士、庄骥先生担任。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为：徐明磊先生、柳彦青先生、王婷女士。

监事会候选人简历如下：

徐明磊，男，1978 年 10 月出生，大学，会计专业硕士，高级会计师，国际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曾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总监助理，上海申康中心下属岳阳医院财务总监（副院长），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长江联合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长三角投资（上海）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副总经理、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现兼任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柳彦青，男，1979年9月出生，研究生，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先后就职于上海轨道交通设备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电气输配电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立信佳诚东审会计师事务所、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任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现任长三角投资(上海)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

王婷，女，1984年7月出生，大学，管理学学士，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先后就职于长江资产管理公司、武汉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任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资深主管。现任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资金管理中心)部长助理。

请审议。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